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基隆區漁會聲明本會於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人員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營業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聲明人：基隆區漁會

理事長：簡建輝



總幹事：陳文欽



稽核人員：谷莉莉

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賴宥佐



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7 日